附件1

**贫 困 证 明**

中国银行陕西省分行支行：

兹有省市/县乡/镇/街道村居

民 （家长或监护人），其家庭人口共人。 因

导致家庭贫困，生活非常困难，其子/女现就读于大学，确实无力承担该生就学费用。

特此证明。

村民委员会（公章）

 证明人联系电话：

年 月 日

乡、镇、街道民政部门意见：

(公章)

联系电话

年 月 日

县级以上教育行政管理部门意见：

教育管理部门（公章）

联系电话

年 月 日

填表说明：1、所有盖章部门必须填写固定电话号码以便我们联系核实；

 2、乡/镇/街道部门和县级以上教育行政管理部门盖章选其一个即可，必须签署意见。

3、必须用碳素墨水钢笔或签字笔填写，不得涂改。

附件2

**推荐信及费用证明**

中国银行陕西省分行支行：

同学系我校学院（系、部）专业级学生，该生在校品学兼优，确系家庭贫困，无力承担学费等相关费用，符合国家助学贷款条件，且未获得生源地贷款，请予贷款。我校愿承担该学生贷款的管理和催收等相关义务。

该生在校期间每学年的学费为元（已缴纳本学年学费元）。

特此证明。

学校贷款办公室（公章）

年 月 日

附件3

**贴 照 片**

**中国银行陕西省分行国家助学贷款申请审批表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借款人姓名  | 性别 □男 □ 女 |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|
| 就读学校  | 身份证号码 | 入学时间：年月 |
| 院系  | 专业  | 宿舍电话  | 学号  |
| 学制 □本 年 □专 年□研 年□本硕连读 年 | 毕业时间：年月 | 班级： |
| 申请贷款金额 | 第一学年：学费：元，生活费：/元； 第二学年：学费：元，生活费：/元；总额元 第三学年：学费：元，生活费：/元；第四学年：学费：元，生活费：/元；第五学年：学费：元，生活费：/元。 |
| 贷款期限 | 贷款期限:\_\_个月 自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至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 |
| 家庭成员及社会关系 | 称谓 | 姓名 | 工作单位 | 身份证号码 | 固定电话 |
| 父亲 |  |  |  |  |
| 母亲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家庭详细地址及邮编 |  |
| 本人保证以上填写内容真实无误,并予以认可。本人自愿授权中国银行登陆个人征信系统查询本人相关资料。借款申请人（签字、摁印）： |
| 学校审核意见 |
| 班主任或辅导员意见：合同贷款总金额：元，其中学费：元，生活费：/元贷款期限：月，自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至\_\_\_ 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班主任或辅导员签字： |
| 所在院系意见：院系签章：（院系公章） |
| 学校贷款办意见：借款申请人系我校就读学生,该生符合贷款条件，且未获得生源地助学贷款，特申请国家助学贷款，表内所填资料属实,同意其贷款申请。贷款办签章：（公章） |
| 银行审核意见 |
| 信贷员意见：同意借款人申请国家助学贷款，合同贷款金额为元；该笔贷款分次发放，每次发放日期、金额、利率以借据为准。信贷员签字（盖章）： |
| 科长意见：签字（盖章）： |
| 主管行长意见：签字（盖章）： |